

聊政字〔2026〕4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聊城市人民政府2026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直属机构：

为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根据《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等有关规定，现将《聊城市人民政府2026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予以公布，并将相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列入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应当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

二、各决策事项承办单位要认真做好决策草案拟定等工作，及时将决策草案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决策草案未经合法性审查或者经审查不合法的，不得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三、各决策事项承办单位要积极主动履行职责，严格按照目录中确定的完成时限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决策起草、送审、上会审议、制发等工作，保障决策落地执行。

附件：聊城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3 月 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26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序号	决策事项名称	决策承办单位	计划完成时间
1	聊城市全面绿色低碳转型行动方案（2026-2027年）	市发展改革委	2026.5
2	聊城市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计划	市发展改革委	2026.6
3	聊城市“十五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市教育体育局	2026.6
4	聊城市“十五五”体育发展规划	市教育体育局	2026.6
5	聊城市“十五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市生态环境局	2026.9
6	聊城市“十五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	市交通运输局	2026.6
7	聊城市“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市水利局	2026.8
8	关于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	市农业农村局	2026.3
9	聊城市“十五五”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片区化推进平原特色乡村振兴规划	市农业农村局	2026.8

序号	决策事项名称	决策承办单位	计划完成时间
10	聊城市“十五五”卫生健康规划	市卫生健康委	2026.8
11	聊城市“十五五”防震减灾事业发展规划	市应急局	2026.7
12	聊城市“十五五”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划	市应急局	2026.7
13	聊城市“十五五”市场监管规划	市市场监管局	2026.9
14	关于建立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	市医保局	2026.4
15	聊城市“十五五”妇女发展规划和聊城市“十五五”儿童发展规划	市妇联	2026.9
16	聊城市残疾人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	市残联	2026.9